



合全药业

NEEQ : 832159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SynTheAll Pharmaceutical Co., Ltd.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	邱根永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67256966
传真	021-67256005
电子邮箱	qiu_genyong@wuxiapptec.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tapharma.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金山区月工路9号,邮编 20150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末)比上期(末)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19,970,446.38	3,370,253,657.71	22.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29,363,753.91	2,529,346,438.42	23.72%
营业收入	2,187,210,938.19	1,763,403,433.87	24.0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4,964,482.37	471,210,326.33	5.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6,251,863.94	427,551,678.69	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051,798.46	474,041,860.56	16.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6%	23.0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4	1.10	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1	1.0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13	19.12	-62.71%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8,227,491	66.70%	296,660,883	384,888,374	88.3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557,419	57.12%	264,681,863	340,239,282	78.09%	
	董事、监事、高管	122,133	0.09%	177,233	299,366	0.0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4,042,600	33.30%	6,760,607	50,803,207	11.6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192,145	22.83%	13,593,857	43,786,002	10.05%	
	董事、监事、高管	2,762,212	2.09%	4,095,468	6,857,680	1.5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32,270,091	-	303,421,490	435,691,58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03,336,129	275,553,566	378,889,695	86.96%	38,881,308	340,008,387
2	上海合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0,091	3,552,182	5,662,273	1.30%	5,064,219	598,054
3	LI GE	1,318,000	1,649,000	2,967,000	0.68%	2,965,500	1,500
4	宏瓴思齐(珠海)并购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86,000	1,972,000	2,958,000	0.68%	0	2,958,000
5	珠海高瓴天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	861,000	1,722,000	2,583,000	0.59%	0	2,583,000

	合伙)						
6	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61,000	1,722,000	2,583,000	0.59%	0	2,583,000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运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6,000	1,692,000	2,538,000	0.58%	0	2,538,000
8	宁波鼎锋明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鼎锋明道新三板汇联基金	790,000	1,580,000	2,370,000	0.54%	0	2,370,000
9	新余市兴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46,000	1,492,000	2,238,000	0.51%	0	2,238,000
10	上海自贸试验区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1,200,000	1,800,000	0.41%	0	1,800,000
合计		112,454,220	292,134,748	404,588,968	92.84%	46,911,027	357,677,941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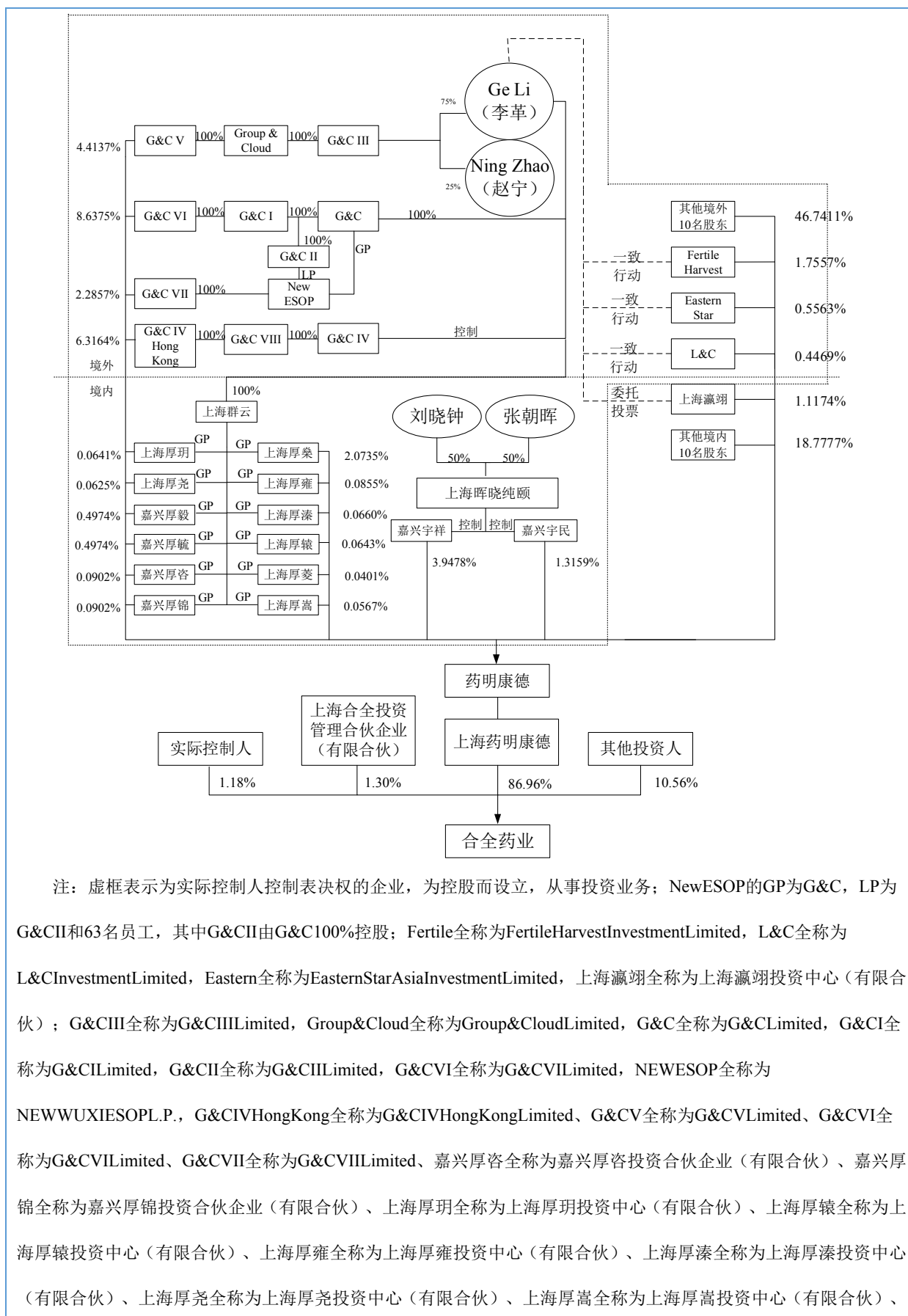
- 截至报告期末，Ge Li（李革）先生任上海药明康德董事。
- 上海合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为上海药明康德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药明康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药明康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 Ge Li（李革）。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Ge Li（李革）先生及Ning Zhao（赵宁）女士、刘晓钟先生、张朝晖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Ge Li（李革）先生及Ning Zhao（赵宁）女士、刘晓钟先生、张朝晖先生共同控制药明康德34.4812%的表决权，药明康德持有上海药明康德100%的股权；Ge Li（李革）先生及Ning Zhao（赵宁）女士、刘晓钟先生、张朝晖先生通过药明康德、上海药明康德对公司实施控制。

2016年3月23日，Ge Li（李革）先生、Ning Zhao（赵宁）女士、刘晓钟先生、张朝晖先生就药明康德的经营管理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Ge Li（李革）先生及Ning Zhao（赵宁）女士、刘晓钟先生、张朝晖先生作为药明康德的股东和董事均保持一致行动。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合全药业的股权控制结构图如下：



上海厚菱全称为上海厚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嘉兴宇民全称为嘉兴宇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宇祥全称为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厚毅全称为嘉兴厚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厚毓全称为嘉兴厚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厚燊全称为上海厚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群云全称为上海群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晖晓纯颐全称为上海晖晓纯颐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三、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以下简称“财会30号文件”）编制。

1、政府补助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之前，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资产处置损益的列报

在财会30号文件发布以前，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项目列报。在财会30号文件发布以后，本集团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在“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

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前期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该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2018年4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产处置收益	0.00	-1,933,643.20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14,210,347.63	14,107,527.12	0.00	0.00
营业外支出	4,048,963.35	2,115,280.48	0.00	0.00

注：2017 年度发生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被合并方 2016 年度资产处置损失为 12,780.84 元。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本年度新设之子公司：

-上海合全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合全物流有限公司

-常州合全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不适用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 日